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INSOFT FINANCI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8)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規規則」）第17.10條及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規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與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二零一四年第三季度」）之淨溢利約6,900,000港元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將錄得淨虧損。預期淨虧損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因素的綜合影響所致：

- (i) 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就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錄得公平價值虧損淨額約3,100,000港元，相比二零一四年第三季度就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錄得公平價值收益淨額約1,800,000港元；
- (ii) 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之行政開支較二零一四年第三季度增加約7,700,000港元，由二零一四年第三季度約17,900,000港元增至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約25,600,000港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於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期內，由新業務分部，包括提供其他互聯網金融平台業務及提供企業財務諮詢服務業務所產生之行政員工成本，顧問費用及租金開支增加之綜合影響所致；及
- (iii)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發行之本金總額為100,300,000港元之貸款票據於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所產生之利息開支約為5,200,000港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為依據，並非以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目或資料為依據。本公司正在就本集團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之綜合業績作最後定稿。預期本集團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之業績公告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中旬前刊發，屆時將披露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業績詳情。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錫強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海港先生及Lawrence Tang先生，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陳錫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筠翎女士、袁紹槐先生及林繼陽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聯交所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址[www.finsofthk.com](http://www.finsofthk.com)刊載。